

2026 年《政府工作报告》重点工作责任分工

一、李珂同志牵头重点工作共 31 项

1. 地区生产总值增长 5%左右，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 2%，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 6%，固定资产投资平稳运行，外资外贸促稳提质，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 5%左右，全面完成上级下达的节能减排任务目标。

牵头单位：发改局、财政局、商务局、投资促进中心

配合单位：法院、检察院等非税执收部门，教体局、工信局、公安局、民政局、人社局、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住建局、交通局、农业农村局、文旅局、行政审批服务局、市场监管局、综合行政执法局、统计局、松山产业园管委、市联社、税务局，各镇街

2. 做好苹果出海文章，支持裕晨果蔬、汉吉商贸等企业开拓东南亚等国际市场，年内出口苹果 6 万吨以上。

牵头单位：商务局

配合单位：农业农村局、果业发展服务中心、税务局，各镇街

3. 系统布局低空产业，拓展空中游览、航空护林、政务服务等场景，推动壹通无人机联合实训基地落地运营，年内龙昊

通航低空综合项目竣工投用、壹通新型 TR50 大型无人机适航取证试飞，打造烟台首个低空游览项目。

牵头单位：通航产业工作机制办公室

配合单位：发改局、交通局、文旅局、林业局、通源集团

4. 构建新型储能产业体系，探索产业园区“源网荷储一体化”路径，博鼎飞轮储能、山高新能源独立共享储能项目年内竣工并网，新能源产值突破 9.6 亿元。

牵头单位：发改局

配合单位：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文旅局、行政审批服务局、生态环境分局、供电公司

5. 丰富“文旅+商”，繁荣万丽购物中心、牟氏庄园周边街区等商业业态，打造城区夜生活聚集区。

牵头单位：商务局

配合单位：文联、公安局、文旅局、卫健局、市场监管局、综合行政执法局、消防救援局、通源集团，翠屏街道、庄园街道

6. 深入实施提振消费专项行动，积极培育新零售经济、悦己经济、银发经济等新业态，出台首店经济配套扶持政策，新引进品牌首店 3 家以上。

牵头单位：商务局

配合单位：发改局、教体局、民政局、财政局、自然资源

和规划局、住建局、文旅局、行政审批服务局、市场监管局、综合行政执法局、消防救援局、税务局、供电公司，各镇街

7. 创建多元消费场景，年内组织开展各类促消费活动 50 场以上，发放优惠补贴 1200 万元。

牵头单位：商务局

配合单位：公安局、民政局、财政局、住建局、文旅局、行政审批服务局、市场监管局、综合行政执法局、消防救援局、供电公司，各镇街

8. 做强电商供应平台，年内组织电商培训 6 场以上，网络零售额增长 6% 以上。

牵头单位：商务局

配合单位：农业农村局、市场监管局、融媒体中心、果业发展服务中心、市联社、通源集团，各镇街

9. 对 79 个、总投资 157.4 亿元重点项目实行跟进式要素保障、平台化管理服务，明确时间节点，建立清单台账，倒排工期、挂图作战，确保运鸿水利等省市重点项目一季度应开尽开，28 个项目年内投产。

牵头单位：发改局

配合单位：财政局、工信局、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住建局、文旅局、综合行政执法局、通航产业工作机制办公室、供电公司，各镇街

10. 前瞻谋划“十五五”重大项目，健全完善重大产业项目全生命周期管理机制，加强政策性项目策划包装，力争更多项目纳入上级支持范围。

牵头单位：发改局

配合单位：营转办、财政局、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住建局、卫健局、综合行政执法局、松山产业园管委

11. 以企业需求为导向，实施“一件事”集成改革，推动果品、民宿等主题服务时限压缩30%以上，实现全链条审批一体化。

牵头单位：行政审批服务局

配合单位：公安局、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交通局、农业农村局、市场监管局、消防救援局

12. 搭建政银企合作平台，引导金融资源精准滴灌重点领域与中小微企业，有效激发市场活力。

牵头单位：财政局、金融监管支局

配合单位：金融稳定发展领导小组成员单位、各银行机构

13. 健全招商引资项目信息库，创新“线上预洽+线下攻坚”模式，加强信息集成、前置研判，推动招商模式由“引资”向“选资”提质升级。

牵头单位：投资促进中心

配合单位：发改局、工信局、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交通局、

农业农村局、文旅局、松山产业园管委、市联社，各镇街

14. 突出重点区域、重点企业，精准开展领导带头招商、产业链招商、以商招商，年内组织参加各类展会 30 次以上，招引过亿元项目 20 个以上。

牵头单位：投资促进中心

配合单位：发改局、工信局、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交通局、农业农村局、文旅局、松山产业园管委、市联社，各镇街

15. 构建全流程评审项目跟踪调度机制，紧盯签约备案、开工投产等关键节点，清单管理、动态监测、进度管控，全面提升评审项目落地转化率。

牵头单位：投资促进中心

配合单位：发改局、工信局、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交通局、农业农村局、文旅局、松山产业园管委、市联社，各镇街

16. 稳固日韩招商基本盘，拓展“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增长极，推进文敏滑石矿等外资项目增资扩股，年内实际使用外资 1770 万美元以上。

牵头单位：投资促进中心

配合单位：发改局、工信局、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交通局、农业农村局、文旅局、松山产业园管委、市联社，各镇街

17. 强化企业全链条服务，落实系列助企惠企政策，支持“个转企、小升规、规壮大”，新培育产值过亿元企业、“四

上”企业 20 家以上。

牵头单位：发改局、工信局、住建局、商务局

配合单位：教体局、科技局、公安局、民政局、司法局、财政局、人社局、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交通局、水务局、文旅局、卫健局、行政审批服务局、市场监管局、综合行政执法局、统计局、通源公司、税务局、生态环境分局，各镇街

18. 突出松山产业园管委“主阵地”，启动力派尔零部件项目二期建设，推动核盛环保装备等 6 个项目年内竣工投产。

牵头单位：松山产业园管委，松山街道

配合单位：工信局、财政局、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住建局、行政审批服务局、生态环境分局、供电公司

19. 推进翠屏民营园更新提质，深化与龙口市合作共建，加快 HPP 果汁深加工中心等 6 个项目建设，年内盘活闲置厂房 2.6 万平方米、低效用地 200 亩以上。

牵头单位：翠屏街道

配合单位：发改局、工信局、交通局、商务局、综合行政执法局、投资促进中心

20. 发挥桃村城市副中心区位优势，深化“镇园一体”发展，推动道路管网、污水处理等设施镇区互联，年内宏达食品科技产业园等 8 个项目实现投产，新招引过亿元项目 5 个以上。

牵头单位：桃村镇

配合单位：发改局、工信局、财政局、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行政审批服务局、投资促进中心、生态环境分局

21. 升级改造地方粮食储备库。

牵头单位：发改局

配合单位：财政局

22. 靶向开展散煤专项行动。

牵头单位：发改局

配合单位：公安局、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场监管局，各镇街

23. 以生态功能涵养示范项目为牵引，统筹推进 10 万亩土壤酸化和豹山河等 3 条、15 公里河道治理。

牵头单位：财政局

配合单位：水务局、农业农村局

24. 完善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加快推进 GEP 核算平台建设，建立健全生态产品目录制度与价值核算体系，年内实现生态权益类产品市场化变现 200 万元以上。

牵头单位：发改局

配合单位：财政局、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水务局、农业农村局、文旅局、统计局、林业局、生态环境分局、金融监管支局

25. 加快推进杨础河 EOD 项目落地实施。

牵头单位：通源集团

配合单位：财政局、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住建局、水务局、行政审批服务局、生态环境分局

26. 统筹化解地方政府与城投债务风险，严禁违规新增隐性债务，坚决兜牢“三保”底线。

牵头单位：财政局

配合单位：市直各部门、通源集团，各镇街

27. 持续优化金融生态环境，加大非法金融活动防范打击力度，确保不发生系统性风险。

牵头单位：财政局、金融监管支局

配合单位：市金融稳定发展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各镇街

28. 坚决打好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收官战，强化应急物资储备，提升各领域本质安全水平。

牵头单位：应急局

配合单位：市政府安委会各成员单位，各镇街

29. 做好应急避难场所规划建设，提高防灾减灾救灾和重大突发公共事件处置能力。

牵头单位：应急局

配合单位：发改局、教体局、科技局、工信局、财政局、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住建局、水务局、文旅局、卫健局、综合行政执法局、统计局，各镇街

30. 坚持习惯过“紧日子”，严控“三公”经费和一般性支出，把有限财力用在民生关键处、发展紧要处。

牵头单位：财政局

配合单位：市委办、政府办、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31. 开展建筑消防安全调查和专项整治。

牵头单位：住建局、应急局、消防救援局

配合单位：发改局、教体局、工信局、公安局、民政局、人社局、住建局、交通局、农业农村局、商务局、文旅局、卫健局、应急局、市场监管局、综合行政执法局、市联社、供电公司、邮政公司、电信公司、移动公司、联通公司、金融监管支局、烟草公司，各镇街

二、张海涛同志牵头重点工作共 18 项

32. 深耕“文旅+农”，建设长春湖特色民宿集聚区，年内开发农旅观光路线 2 条以上。

牵头单位：文旅局、农业农村局

配合单位：发改局、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林业局，各镇街

33. 做强“文旅+城”，加快长春湖国家级旅游度假区、元宇宙博物馆等项目建设，推动天崮山争创国家 4A 级景区、艾山温泉小镇焕新运营。

牵头单位：文旅局

配合单位：发改局、财政局、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住建局、

交通局、水务局、农业农村局、行政审批服务局、林业局、通源集团、生态环境分局，苏家店镇、松山街道、庄园街道

34. 激活“文旅+体”，积极承办国家、省级重大体育赛事，组织举办皮划艇、山地越野等自主品牌赛事，持续扩大城市影响力。

牵头单位：教体局

配合单位：宣传部、公安局、财政局、水务局、文旅局、卫健局、应急局、综合行政执法局、融媒体中心、供电公司

35. 强化企业全链条服务，落实系列助企惠企政策，支持“个转企、小升规、规壮大”，新培育产值过亿元企业、“四上”企业 20 家以上。

牵头单位：发改局、工信局、住建局、商务局

配合单位：教体局、科技局、公安局、民政局、司法局、财政局、人社局、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交通局、水务局、文旅局、卫健局、行政审批服务局、市场监管局、综合行政执法局、统计局、通源公司、税务局、生态环境分局，各镇街

36. 编制城市更新专项规划，全面增强城市综合承载力。

牵头单位：住建局

配合单位：发改局、工信局、财政局、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交通局、商务局、文旅局、综合行政执法局，各街道

37. 积极探索房地产领域高质量发展模式，推进 15 个、1299

户居民老旧小区改造，年内高品质住宅实现“零”的突破。

牵头单位：住建局

配合单位：发改局、公安局、财政局、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行政审批服务局、供电公司、通源集团，翠屏街道、庄园街道

38. 整体优化城区道路照明设施，飞灰填埋场、松山污水处理厂竣工投用。

牵头单位：综合行政执法局

配合单位：财政局、通源集团，庄园街道

39. 稳步推进城区供水提标升级和备用水源地项目建设，年内新增海绵城市 4 万平方米。

牵头单位：住建局

配合单位：发改局、财政局、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交通局、水务局、综合行政执法局、生态环境分局、公路建设养护中心

40. 完善生活垃圾分类处理体系，改造城乡生活垃圾中转站 13 座，全面提升资源循环利用水平。

牵头单位：综合行政执法局

配合单位：财政局，各镇街

41. 积极探索充电桩社会化运维，新增公共充电桩 85 个以上，充换电一体化示范站建成使用，实现首批社会泊位错时共享。

牵头单位：住建局

配合单位：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场监管局、综合行政执法局、消防救援局、通源集团、供电公司，各镇街

42. 抓好基层社区微自治，支持万达景苑等 16 个小区争创“幸福信托制”试点小区。

牵头单位：住建局

配合单位：社会工作部、公安局、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场监管局，桃村镇、翠屏街道、庄园街道

43. 以数字化转型为驱动，开发城市管理智能分析平台，推动数据共享、业务协同，构建“一网统管”智慧城市运行体系。

牵头单位：综合行政执法局

配合单位：大数据服务中心

44. 实施农村基础设施网建设行动，年内完成 110 户危房改造。

牵头单位：住建局

配合单位：民政局、财政局、农业农村局，各镇街

45. 全面推行绿色制造，推广装配式建筑与固废再生建材，加快生物新能源项目投产，年内新增绿色建筑 10 万平方米以上。

牵头单位：住建局

配合单位：发改局、工信局、财政局

46. 实施教育质量提升行动，深化师德师风建设，统筹 969 万元资金加装教室、宿舍空调 1337 台，全力争创国家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县、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县。

牵头单位：教体局

配合单位：编办、发改局、公安局、财政局、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住建局

47. 完善初高中衔接贯通培养机制，开设拔尖创新人才特长班，稳步提升中高考成绩。

牵头单位：教体局

48. 深化职业教育产教融合，高标完成风电学校省级特色专业项目建设。

牵头单位：教体局

配合单位：编办、总工会、发改局、工信局、财政局、人社局、自然规划和规划局、住建局、农业农村局、文旅局、税务局

49. 开展建筑消防安全调查和专项整治。

牵头单位：住建局、应急局、消防救援局

配合单位：发改局、教体局、工信局、公安局、民政局、人社局、住建局、交通局、农业农村局、商务局、文旅局、卫健局、应急局、市场监管局、综合行政执法局、市联社、供电公司、邮政公司、电信公司、移动公司、联通公司、金融监管

支局、烟草公司，各镇街

三、史大琛同志牵头重点工作共 15 项

50. 新增农村公益性墓地穴位 800 个。

牵头单位：民政局

配合单位：财政局、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林业局，各镇街

51. 深入推进“客货邮”融合发展，年内新增村级寄递物流综合服务站 50 个以上。

牵头单位：交通局

配合单位：商务局、邮政公司，各镇街

52. 全面落实重点群体就业援助政策，改造升级创业街区，设立创业赋能中心，年内发放创业担保贷款 5000 万元以上，城镇新增就业 800 人以上。

牵头单位：人社局

配合单位：总工会、团市委、妇联、残联、发改局、教体局、工信局、财政局、综合行政执法局、住建局、卫健局、退役军人事务局，各镇街

53. 深化校企“订单式”人才培养，组织开展“名企名校行”等招聘活动 80 场以上。

牵头单位：人社局

配合单位：团市委、教体局、科技局、工信局、财政局、卫健局，各镇街

54. 完善城乡一体就业服务体系，全面保障劳动者合法权益。

牵头单位：人社局

配合单位：总工会、团市委、妇联、残联、发改局、教体局、工信局、财政局、住建局、退役军人事务局、市场监管局、综合行政执法局、税务局，各镇街

55. 扎实推进紧密型县域医共体建设，建成全市健康数据信息化平台，年内心电诊断、医学影像等七大中心启用运营，县域就诊率达到 65%以上。

牵头单位：卫健局

配合单位：组织部、编办、财政局、人社局、医保局

56. 优化医疗资源布局，打造省市级重点专科，改造提升卫生室 54 处。

牵头单位：卫健局

配合单位：财政局、人社局、医保局，各镇街

57. 健全公共卫生服务体系，常态化邀请专家来栖坐诊，加强“一老一小”等重点人群健康管理服务。

牵头单位：卫健局

配合单位：教体局、民政局

58. 鼓励支持社会力量参与养老设施建设运营，积极招引以新人民医院为主体的医疗康养综合项目。

牵头单位：卫健局

配合单位：发改局、民政局、财政局、投资促进中心

59. 深入开展“银龄行动”，开设社区老年课程，支持龙腾社区创建全国示范型老年友好社区。

牵头单位：民政局

配合单位：老龄工作委员会成员单位，翠屏街道、庄园街道

60. 实行“互助养老+集中供养”双轨服务模式，推动养老服务向农村拓展，全力争创镇域养老服务高质量发展示范项目。

牵头单位：民政局

配合单位：各镇街

61. 深入实施全民参保计划，加强对新业态从业人员参保引导，确保各类群体应保尽保。

牵头单位：人社局

配合单位：总工会、发改局、财政局、住建局、交通局、水务局、商务局、市场监管局、卫健局、医保局、邮政公司，各镇街

62. 完善职工医保门诊共济保障机制，做好第十一批国家集采药品执行落地，巩固提升医疗保险参保率与受益水平。

牵头单位：医保局

配合单位：卫健局，各镇街

63. 深化分层分类社会救助体系建设，抓好妇女儿童权益保障工作。

牵头单位：民政局

配合单位：妇联

64. 严格落实农民工工资支付监管流程。

牵头单位：人社局

配合单位：发改局、教体局、公安局、财政局、住建局、交通局、水务局、卫健局、行政审批服务局、综合行政执法局、信访局、生态环境分局、通源集团，各镇街

四、赵彬同志牵头重点工作共 4 项

65. 推行“综合查一次”与包容审慎监管，打造公平透明的一流营商环境。

牵头单位：司法局

配合单位：各行政执法机关

66. 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健全矛盾纠纷预防化解机制，推进信访工作法治化。

牵头单位：信访局

配合单位：信访工作联席会议成员单位，各镇街

67. 提升社会治安防控能力，加大电诈、毒品犯罪打击力度，强化未成年人违法犯罪、网络空间安全综合治理，建设更

高水平平安栖霞。

牵头单位：公安局

配合单位：打击治理电信网络新型违法犯罪工作联席会议成员单位、市综合行政执法局、市交通运输局、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市应急管理局、市文旅局

68. 落实政府法律顾问制度，启动“九五”普法。

牵头单位：司法局

配合单位：市直各部门，各镇街

五、王振聪同志牵头重点工作共 16 项

69. 聚力品种迭代升级，全面完成省老旧苹果园改造、苹果优新品种展示示范基地等试点建设任务，打造龙头型、骨干型特色果园 10 个以上。

牵头单位：果业发展服务中心

配合单位：财政局，各镇街

70. 稳步推进果品精深加工项目建设，支持企业开展苹果多肽、酵素等高附加值产品研发，年内深加工产值突破 5 亿元。

牵头单位：工信局、农业农村局

配合单位：科技局、投资促进中心、果业发展服务中心，各镇街

71. 矿产资源利用产业向集约开发迈进，科学编制矿产资源总体规划，加快金智尾矿库、帽耩家花岗岩二期等项目建设，

引导天昊、常鑫等矿业企业绿色高效开发。

牵头单位：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配合单位：水务局、应急局、生态环境分局，西城镇、庙后镇、亭口镇、唐家泊镇

72. 优化市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

牵头单位：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配合单位：市直各部门，各镇街

73. 做好“土特产”文章，推动大樱桃、蓝莓等特色产业向高附加值环节延伸，构建以“多彩庙后”“好品观里”等为主体的农产品品牌矩阵。

牵头单位：农业农村局

配合单位：发改局、工信局、财政局、商务局、投资促进中心、果业发展服务中心、市联社，各镇街

74. 培育壮大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年内市级以上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达到 47 家以上。

牵头单位：农业农村局

配合单位：工信局、商务局、卫健局，各镇街

75. 全面落实粮食安全责任，粮食播种面积稳定在 20 万亩以上。

牵头单位：农业农村局

配合单位：各镇街

76. 深化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扎实开展农业生产废弃物处理、残垣断壁等专项行动，全面铺开 14 个乡村振兴示范片区建设提升，年内创建省级和美乡村示范村 2 个以上。

牵头单位：农业农村局

配合单位：财政局、水务局、综合行政执法局、生态环境分局、公路建设养护中心，各镇街

77. 积极回引在外能人参与乡村发展，鼓励新农人注册自有品牌，年内开展惠农技术培训 2000 人次以上。

牵头单位：农业农村局

配合单位：各镇街

78. 深化农村金融改革，加快盘活闲置农房、宅基地等资源，完成土地流转 12.7 万亩。

牵头单位：农业农村局

配合单位：财政局、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各镇街

79. 加强低收入人口常态化帮扶，守住不发生规模性返贫致贫底线。

牵头单位：农业农村局

配合单位：组织部、残联、教体局、民政局、财政局、人社局、住建局、水务局、卫健局、医保局，各镇街

80. 坚持全域共治、整体推进，高质量完成黄渤海海岸带废弃矿山生态修复任务。

牵头单位：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配合单位：财政局、林业局、生态环境分局，各镇街

81. 年内植树造林 200 亩以上。

牵头单位：林业局

配合单位：财政局、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各镇街

82. 综合治理水土流失 30 平方公里。

牵头单位：水务局

配合单位：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农业农村局、林业局、果业发展服务中心，各镇街

83. 持续强化野生动植物保护，常态开展非法猎捕交易、食用野生动物专项整治，促进生态质量和碳汇能力同步提升。

牵头单位：林业局

配合单位：政法委、网信办、公安局、交通局、市场监管局、邮政公司，各镇街

84. 实施农业面源污染系统治理，化肥农药使用量保持“零”增长。

牵头单位：农业农村局

配合单位：生态环境分局，各镇街

六、于晓丽同志牵头重点工作共 14 项

85. 规上工业增加值增长 5%。

牵头单位：工信局

配合单位：统计局，各镇街

86. 稳步推进果品精深加工项目建设，支持企业开展苹果多肽、酵素等高附加值产品研发，年内深加工产值突破 5 亿元。

牵头单位：工信局、农业农村局

配合单位：科技局、投资促进中心、果业发展服务中心，各镇街

87. 依托苹果精深加工“产业大脑”，推进数字转型与智能管控，年内新注册用户突破 1000 家。

牵头单位：工信局

配合单位：农业农村局、果业发展服务中心、市联社，各镇街

88. 新材料产业向关键技术攻关，支持兴邦新材料、泰和新材等骨干企业扩产升级，加快泰和兴芳纶捻线、鲁纤纤维等项目建设，年内产值突破 8 亿元。

牵头单位：工信局

配合单位：发改局、科技局，各镇街

89. 装备制造产业向智能绿色升级，稳步推进鸿宇举升机、鑫海减速机等项目投产，打造智能制造集聚区。

牵头单位：工信局

配合单位：发改局、科技局，各镇街

90. 强化企业全链条服务，落实系列助企惠企政策，支持

“个转企、小升规、规壮大”，新培育产值过亿元企业、“四上”企业 20 家以上。

牵头单位：发改局、工信局、住建局、商务局

配合单位：教体局、科技局、公安局、民政局、司法局、财政局、人社局、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交通局、水务局、文旅局、卫健局、行政审批服务局、市场监管局、综合行政执法局、统计局、通源公司、税务局、生态环境分局，各镇街

91. 稳步推进百利好、华鹏新型碳材料等 9 个、总投资 7 亿元技改项目，年内 5 个实现投产。

牵头单位：工信局

配合单位：统计局，各镇街

92. 加强与陕西科技大学、齐鲁工业大学等院校研发合作，年内落地产学研合作项目 10 个以上。

牵头单位：科技局

配合单位：工信局、农业农村局

93. 打造市级“一企一技术”研发中心。

牵头单位：工信局

配合单位：发改局、科技局，各镇街

94. 积极融入烟台“双千兆”和“双万兆”网络工程布局，新建 5G 基站 100 座以上。

牵头单位：工信局

配合单位：移动公司、联通公司、电信公司、铁塔公司，
各镇街

95. 全力做好中央环保督察“后半篇文章”，严防问题反弹回潮。

牵头单位：生态环境分局

配合单位：发改局、工信局、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住建局、水务局、商务局、农业农村局、综合行政执法局、林业局，各镇街

96. 深入实施污染防治集中攻坚，强化多污染物协同治理，靶向开展扬尘等专项行动，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达到 88%以上。

牵头单位：生态环境分局

配合单位：公安局、发改局、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住建局、交通局、农业农村局、商务局、应急局、市场监管局、综合行政执法局，各镇街

97. 扎实开展入海河流总氮及重点流域水环境整治，年内新建城市黑臭水体监测点位 15 处。

牵头单位：生态环境分局

配合单位：住建局、水务局、农业农村局、综合行政执法局，各镇街

98. 持续推进“无废城市”建设。

牵头单位：生态环境分局

配合单位：市直各部门，各镇街

七、其他市级领导牵头重点工作共 13 项

99. 打造“甜美栖霞·丘祖故里”。

牵头单位：松山街道

配合单位：组织部、发改局、财政局、交通局、水务局、农业农村局、文旅局、果业发展服务中心

100. 打造栖霞红韵等田园综合体。

牵头单位：西城镇

配合单位：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住建局、应急局、行政审批服务局、生态环境分局

101. 推动果品农资仓储物流电商综合体项目落地。

牵头单位：蛇窝泊镇

配合单位：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102. 推动恬园果品供应链中心等项目落地。

牵头单位：西城镇

配合单位：公安局、住建局、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行政审批服务局、公路建设养护中心

103. 加快鱼菜共生现代农业项目建设。

牵头单位：官道镇

配合单位：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水务局、农业农村局、林

业局、生态环境分局

104. 加快梅花鹿全产业链现代农业项目建设。

牵头单位：翠屏街道

配合单位：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农业农村局、林业局、生态环境分局

105. 推动桃村农村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园投产达效。

牵头单位：桃村镇

配合单位：组织部、财政局、农业农村局、供电公司

106. 推动槿麻融合产业园投产达效。

牵头单位：观里镇

107. 高质量完成村（社区）“两委”换届选举。

牵头单位：组织部

配合单位：法院、检察院、纪委监委机关、宣传部、统战部、政法委、团委、妇联、公安局、民政局、司法局、财政局、人社局、农业农村局、退役军人事务局、信访局、审计局，各镇街

108. 以村级组织规模调整为契机，扶持新村产业项目，推动集体群众双增收。

牵头单位：组织部

配合单位：发改局、民政局、财政局、农业农村局，各镇街

109. 稳妥推进赋予镇街行政执法权。

牵头单位：编办

配合单位：司法局、农业农村局、综合行政执法局、林业局，各镇街

110. 加快胶东现代农产品物流园等项目建设，打造农产品集散交易中心。

牵头单位：桃村镇

配合单位：发改局、财政局、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商务局、行政审批服务局、投资促进中心

111. 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

牵头单位：政法委

配合单位：法院、检察院、纪委监委机关、组织部、宣传部、社会工作部、教体局、公安局、民政局、司法局、财政局、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住建局、交通局、水务局、农业农村局、市场监管局、卫健局、文旅局、税务局、金融监管支局